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(02)3356-6784  
聯絡人：曹慈容(02)3356-6778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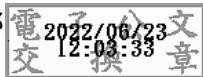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建字第11100185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訂定「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戶籍及土地登記資料辦法」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復111年5月12日府授法二字第11130110401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



裝

訂

線

